西北能化安〔2021〕16 号 签发人：任安全

鄂尔多斯市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

元旦、春节前自查分析报告

按照《鄂尔多斯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做好元旦、春节和全国“两会”期间化工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（鄂应急发〔2020〕51号）文件以及旗、园区各级要求，进一步贯彻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有效消除各类事故隐患，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，确保2021年元旦和春节期间公司整体安全平稳运行，针对岁末年初的安全生产工作特点，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组织安委会全体成员，对公司全部生产区域进行了节前、综合安全大检查。

一、检查情况

为保证检查过程有序推进，检查范围不留死角，检查前编制了详细的检查方案及相应的检查表。成立了以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检查领导小组，本次检查按照检查表内容主要针对对安全基础管理、设备及安全附件管理、特殊作业管理、工艺运行管理、电气仪表安全管理、重大危险源、危险化学品、消防应急、变更管理、安全保卫等内容进行了重点检查。本次检查共发现安全隐患38项，已全部落实五定措施限期进行整改（具体明细见附件），本次检查出的安全隐患全部为一般隐患，未发现重大安全隐患。

二、隐患排查问题类型分析

对本次检查中发现的38项安全隐患进行分类分析，其中安全基础类18项；仪表类3项；电气类5项；工艺类7项，设备类4项；消防应急类4项。对隐患分类进行统计分析，其中安全基础类占比约为47.3%，为公司管理中的薄弱环节，需进一步加强管理。

三、改进措施

1.加强隐患排查力度，完善风险管控机制。做到及时发现隐患及时整改闭合，对同类型重复发现的安全隐患要做好举一反三排查与整改；暂时无法整改的隐患要严格落实五定措施，定期进行风险分析，采取可靠的管控措施，保证隐患处于可控状态。

2.加强设备设施日常维护保养，本着早发现、早处理的原则，做好预防性管理措施。

3.电气、仪表车间加强现场“失爆”管理，将现场电气仪表等“失爆”作为2021年重点工作来抓。做好电仪设施的日常巡回检查工作，严禁低标准、老毛病问题重复出现。

4.各车间加强消防设施定期维护保养与检查工作，主管部门加大应急消防设施隐患排查频次，发现因管理不到位而造成消防设施不完好或失效的情况，依据公司相关考核办法按照上限给与考核。

5.进一步加强操作规程、规章制度、法律法规的培训工作，全面提升全员安全防范意识及隐患排查能力，从根源上杜绝“三违”情况发生。

6.针对当前极寒天气特点，严格落实冬季“四防”方案，加大排查巡检频次，严密关注设备运行工况，尤其“两重点一重大”区域设备设施的压力、液位、温度及流量等异常情况排查与整改。

四、生产评估

本次检查，工艺、设备整体运行平稳，检查出的隐患问题已按照“五定”原则逐项落实整改，经公司风险评估，整体风险在可控范围内，发现的隐患全部为一般隐患，未发现重大安全隐患，符合安全生产运行条件。

附件：2020年12月29日公司级综合检查（元旦节前）检查五定表

鄂尔多斯市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

2021年1月11日

 西北能化公司综合部 2021年1月11日印发